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。

（二）公司于2020年7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

（三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潘华女士召集和主持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》的议案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的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六日